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 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延华智能”)于2019年3月5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5)。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延华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华高科”)所持有的公司123,983,721股股票,于2019年4月8日至4月11日在“公拍网”(www.gpai.net)进行公开司法拍卖活动。现根据公拍网平台上发布的《竞价成功确认书》对拍卖的竞价结果公告如下:

一、拍卖竞价结果

根据公拍网平台上发布的《竞价成功确认书》: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4月8日至2019年4月11日在公拍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对“上海延华高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延华智能共123,983,721股流通股”进行网络拍卖。经公开竞价,竞买人华融(天津自贸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竞买号:H3425,以最高应价竞得本拍卖标的,拍卖成

交价为：人民币627,780,000元（陆亿贰仟柒佰柒拾捌万元整）。拍卖竞价确认时间：2019-4-11 13:11:46。

拍卖标的最终成交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法院裁定为准。

二、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在公拍网上发布的《竞买公告》和《竞买须知》等有关规定：

1、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于2019年4月25日16:00前将拍卖成交价款（拍卖成交价扣除保证金）缴入法院指定账户，并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买受人逾期未支付的，预交的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法院可以裁定重新拍卖。

2、拍卖标的能否办理过户手续及办理过户手续所需的时间请竞买人在拍卖前自行到相关职能部门咨询，因标的物现状存在瑕疵等原因不能或者延迟办理过户手续由买受人自行负责，法院不作过户的任何承诺，不承担过户涉及的一切费用。因买受人怠于处理造成无法过户的，责任自负。

3、法院解除查封手续需要一定时间，拍卖标的物相关权证原件无法取得或存在担保物权的，办理股权过户、股东变更登记的时间相应延长。

4、拍卖成交后，如果买受人自身不符合政府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应规定（无论是故意或过失或其他原由）而造成拍卖标的无法办理交易登记的，则须对自己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综上，本次拍卖事项尚涉及缴纳竞拍余款、法院解封、股权过户、

股权变更等环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说明

1、延华高科是公司的第二大股东，对公司没有实际控制权，上述拍卖事项最终成交与否，均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2、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与股东均保持独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拍卖事项尚在拍卖成交阶段，后续若实际办理过户手续，公司将积极督促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准备相关权益变动文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及拍卖行关于本次竞拍结果的相关通知文件。

5、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